制作 朱玉霞
证券日报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星期四

证券代码:600830 证券简称:香溢融通 公告编号:临时 2020-074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香溢融通(浙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溢投资(浙江))
宁波海曙香溢融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溢金服)
- 2021 年度预计担保金额:不超过 5 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逾期对外担保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计划情况
为支持全资子公司经营发展及各项业务拓展的需要,2021 年度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的对外融资行为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提供流动性支持等。具体计划安排:

担保人	被担保人名称	担保额度	持股比例(%)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香溢融通(浙江)投资有限公司	2 亿元	100
	宁波海曙香溢融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3 亿元	100
	合计	5 亿元	

(二)需要特别说明的事项
为确保满足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在总体风险可控的基础上提高对外担保行为的灵活性,对于未来可能的变化,说明如下:
1、上述各全资子公司的计划额度可以在担保总额度内调剂使用。
2、允许单笔担保金额超过公司净资产 10%。
本次担保计划尚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后由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该额度内执行,并代表董事会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本次担保计划为年度计划,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生效,有效期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担保计划提交股东大会通过日止。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香溢融通(浙江)投资有限公司	30,000	浙江省宁波市	杨振洲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宁波海曙香溢融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5,000	浙江省宁波市	胡秋华	融资咨询服务,金融信息服务,金融信息数据处理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及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类业务知识培训、供应链金融服务;金融软件技术咨询;财务顾问;投资管理,实业投资,商务信息咨询,市场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受银行委托对信用卡透支户进行书面催告服务,受银行委托对不良贷款进行书面催告通知服务,以服务外包方式从事票据中介服务;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日用品、文具用品、办公设备、家具、工艺品、初级食用农产品、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的批发、零售。

(二)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香溢融通(浙江)投资有限公司	23,327.94	126.22	23,201.72	214.75	-2,541.64
宁波海曙香溢融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3,131.10	108.20	3,022.90	316.60	-203.45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香溢融通(浙江)投资有限公司	36,169.97	11,906.66	24,263.31	-	1,061.59
宁波海曙香溢融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6,343.60	3,135.51	3,208.09	265.47	185.19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对全资子公司香溢融通(浙江)投资有限公司、宁波海曙香溢融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的对外融资行为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 5 亿元。公司可根据实际需要,在计划总额度内调剂使用,且单笔担保金额可超过公司净资产 10%。
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计划充分考虑了公司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需求,有助于扩大业务规模,推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总体战略部署。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且被担保人均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具有持续经营能力。本次担保计划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承担的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香溢担保工程保函担保业务提供的最高额保证担保 485,000 万元,实际使用担保余额 254,407.81 万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保理融资及商业贷款提供担保余额 12,325 万元;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的对外融资行为提供担保余额 0 万元。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266,732.81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资产 211,301.02 万元的 126.23%,无其他担保,无逾期担保。上述担保均未超出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
特此公告。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830 证券简称:香溢融通 公告编号:临时 2020-075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香溢担保 2021 年度工程保函担保业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溢担保)
- 2021 年度预计担保金额: 最高额 60 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逾期对外担保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介绍
工程保函担保业务是香溢担保的核心业务,开展的工程保函担保业务主要包括履约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等业务,具有低风险的特点,一直都保持了较好的发展态势,业务风险可控,业务规模、经营效益稳步增长,同时也为公司类金融业务发展集聚了更多的优质客户。
香溢担保 2020 年以来陆续与浦发银行、杭州银行、民生银行、建设银行等多家银行合作,取得了工程保函授信额度并开展保函担保合作业务,但需要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目前,公司已为香溢担保工程保函担保业务的开展提供了最高额保证担保 48.50 亿元。
(二)2021 年度担保计划
鉴于公司资源整合,推进平台化发展的实际需求,香溢担保作为运营担保业务的唯一平台,为进一步扩大授信资源,继续做大担保业务,实现担保业务规模化目标,2021 年公司拟为香溢担保工程保函担保业务的开展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60 亿元。
本次专项担保计划尚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后由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该额度内执行,并代表董事会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本次专项担保计划为年度计划,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生效,有效期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担保计划提交股东大会通过日止。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 61.05%,注册资本:34,4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胡秋华;注册地点:浙江省杭州市;经营范围:经营融资性担保业务(范围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
(二)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指标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61,968.72 万元,净资产 51,752.19 万元,资产负债率 16.49%。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7,573.64 万元,净利润 1,181.35 万元。(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 该公司总资产 61,141.99 万元,净资产 51,351.37 万元, 资产负债率 16.01%。2020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237.64 万元,净利润 130.78 万元。(未经审计)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香溢担保 2021 年度工程保函担保业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担保日常经营活动需要,同意公司为香溢担保 2021 年度工程保函担保业务提供最高额 60 亿元保证担保。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计划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助于推动工程保函担保业务深化发展,形成规模效应。基于公司能够对香溢担保的日常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对其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较为了解,公司可以有效控制风险;同时根据 2019 年签署的《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由公司单方面承担担保义务,香溢担保的其他股东不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公司的担保行为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承担的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四、累计对外担保的数量和逾期担保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香溢担保工程保函担保业务提供的最高额保证担保 485,000 万元,实际使用担保余额 254,407.81 万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保理融资及商业贷款提供担保余额 12,325 万元;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的对外融资行为提供担保余额 0 万元。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266,732.81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资产 211,301.02 万元的 126.23%,无其他担保,无逾期担保。上述担保均未超出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
特此公告。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830 证券简称:香溢融通 公告编号:临时 2020-077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担保业务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担保业务计划的议案》。2021 年度担保业务计划如下:
一、全年担保额
2021 年度,担保业务总额不超过 65 亿元。
本次担保业务计划尚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担保业务计划为年度计划,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生效,有效期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业务计划提交股东大会通过日止。
二、担保业务品种与目标客户群
(一)非融资担保业务
1、主要业务介绍
公司非融资担保业务以建筑施工领域的工程保函担保业务为主,细分业务品种包括工程投标保函担保、工程履约保函担保、工程预付款保函担保、农民工工资支付保函担保、工程质量保函担保等。公司为承包人(工程的承包方或施工方)在开具银行履约保函时提供反担保,公司通过这种反担保方式,取得承包人支付的相应费用。
2、市场及客户
目标市场以浙江省为主,并积极通过渠道合作、团队引进等方式向周边省份拓展。工程保函担保业务风险较低,在客户准入方面,基本准入要求包括二级以上建筑资质、近两年连续盈利、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5%等。鉴于目前建筑施工单位资产负债率普遍偏高,一般在 75%左右,因此拟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可为资产负债率 75%(含)以下的客户提供履约担保。
(二)融资担保业务
1、主要业务介绍
公司融资担保业务转型发展主推香溢贷担保业务,即为浙江省内持有烟草专卖许可证的零售商户通过线上平台在金融机构申请的小额信用贷款提供融资担保服务,贷款用途包括采购卷烟、非烟商品等,公司通过这种担保方式向零售商户收取担保费。
其他融资担保业务发生较少,主要涉及为银行优质客户或抵押贷款客户的融资提供担保;以及与政策性再担保公司、银行等按一定比例共担风险,为中小微企业、"三农"融资提供担保服务等。
2、市场及客户
公司融资担保业务,主要面向中小企业、烟草零售商户、个人、"三农";目标市场主要以浙江省为主,香溢贷担保业务依托于烟草线上平台,营销特定客户,经过外部银行和公司内部风控评估体系的两次筛选,风险控制手段有效,浙江省内市场运营成熟以后,将积极向外省市拓展。
三、开展担保业务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担保业务是公司重点业务板块,是公司利润的重要来源;做大担保业务有助于集聚优质、稳定的客群,优化公司类金融业务结构和质量,促进上市公司长远稳定发展。
特此公告。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830 证券简称:香溢融通 公告编号:2020-078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1 月 15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1 月 15 日 9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宁波香溢大酒店二楼会议室(宁波市海曙区西河街 158 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1 月 15 日
至 2021 年 1 月 1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
2	关于为香溢担保 2021 年度工程保函担保业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的议案	√
3	关于为香溢租赁 2021 年度保理融资及商业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担保业务计划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类金融投资业务计划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其他临时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2、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830	香溢融通	2021/1/1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法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个人股东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表还须持有股东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日截止前用传真或者信函方式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
2021 年 1 月 12 日至 1 月 14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2:00—5:00)。
异地股东信函、传真以 1 月 14 日前(含 1 月 14 日)公司收到为准。
3、登记地点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西河街 158 号香溢融通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4、出席现场会议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六、其他事项
联系人:钱菁、刘茜
联系电话:0574-87315310
传真:0574-87294676
邮编:315016
特此公告。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3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1 月 1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2	关于为香溢担保 2021 年度工程保函担保业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的议案			
3	关于为香溢租赁 2021 年度保理融资及商业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担保业务计划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类金融投资业务计划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830 证券简称:香溢融通 公告编号:临时 2020-072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 年 12 月 25 日,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清算关闭公司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为集中资源,充分发挥平台企业资本优势,同意公司清算关闭控股子公司宁波市海曙区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20-073)
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预算与审计委员会出具了表示同意的意见。
4 名关联董事邵松长先生、胡秋华先生、芮滨先生、杨旭岑先生回避表决。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20-074)
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有助于扩大业务规模,推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对全资子公司香溢融通(浙江)投资有限公司、宁波海曙香溢融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的对外融资行为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 5 亿元。公司可根据实际需要,在计划总额度内调剂使用,且单笔担保金额可超过公司净资产 10%。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关于为香溢担保 2021 年度工程保函担保业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的议案(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20-075)
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担保日常经营活动需要,同意公司为香溢担保 2021 年度工程保函担保业务提供最高额 60 亿元保证担保。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关于为香溢租赁 2021 年度保理融资及商业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20-076)
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同意公司为香溢租赁 2021 年度保理融资及商业贷款提供 40 亿元担保。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担保业务计划的议案(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20-077)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类金融投资业务计划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调整后的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成员为:胡秋华先生、芮滨先生、韦斌先生、周士捷先生、王泽霞女士,胡秋华先生为召集人。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20-078)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第三、四、五、六、七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特此公告。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830 证券简称:香溢融通 公告编号:临时 2020-073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是否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不会因该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与会 4 名关联董事邵松长先生、胡秋华先生、芮滨先生、杨旭岑先生回避表决,5 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公司预算与审计委员会对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发表书面意见如下: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行为有利于公司经营和发展,关联方经营正常,履约能力较强,关联交易风险可控;关联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和平等协商为基础,定价合理,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同意将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前认可了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并发表了独立意见:(1)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行为以市场公允和平等协商为基础,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可比类似交易或指导价格,定价透明、合理,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制定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是公司经营和业务拓展的实际需要,对公司发展有积极作用。(2)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3)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亦未因上述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我们同意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二)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交易类别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0 年预计金额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0 日实际发生额(含税)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从关联方采购商品	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下属公司	采购卷烟	600	34.65	不适用
从关联方租入资产	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	租赁办公场所	226	226	不适用
向关联方租出资产	浙江香溢融媒科技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直租业务	5000	82	需求下降且香溢租赁参与招投标项目中标情况不理想
向关联方租出资产同时提供劳务(招投标方式)	各地烟草公司	车辆租赁同时提供物流配送	800	0	不适用
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浙江香溢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广告平台服务费	1000	390	不适用

(三)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交易类别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1 年预计金额
租入资产	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	租赁办公场所	300
租出资产	浙江香溢融媒科技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直租业务,租赁标的为智能一体化终端设备	800
提供劳务	各地烟草公司或中烟工业公司	广告业务	1000
签订经营权合同	浙江香溢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广告平台运营权	3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1)企业名称: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潘昵琥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224.11 万元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解放路 108 号杭州中维香溢大酒店 620 室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项目管理,酒店管理,办公用品、礼品的包装设计、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文化艺术交流策划,电子商务技术服务,道路货物运输(凭许可证经营),仓储(不含危险品)。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350,754.77 万元,净资产为 339,683.23 万元,2020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为 907.38 万元,净利润为 831.80 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系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属于《股票上市规则》及《关联交易实施指引》中规定的"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和"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情形。
(2)企业名称:浙江香溢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潘昵琥
注册资本:人民币 4500 万元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美政路 5-2 号
经营范围: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电子商务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商务信息咨询,供应链管理,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包装设计,文化艺术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会展会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普通货运,国际货运代理,仓储服务;批发、零售(含网上销售):预包装食品,特殊食品,日用百货,办公用品,玩具,电子产品,服装,家用电器等;批发、零售:音像制品,图书报刊。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5,833.27 万元,净资产为 3,984.71 万元,2020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为 3,120.13 万元,净利润为 242.81 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系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的浙江烟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属于《股票上市规则》及《关联交易实施指引》中规定的"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主体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情形。
(3)企业名称:浙江香溢融媒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夏欣荣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长兴路 677 号、685 号、687 号 3 幢 3-1-26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制作;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企业管理;平面设计;日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化妆品批发;母婴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鞋帽零售;文具用品批发;网络技术服务;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以上不含投资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食品经营;保险兼业代理业务。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97.78 万元,净资产为 120.96 万元,2020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为 4.77 万元,净利润为 -63.01 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烟草总公司控制的公司,属于《股票上市规则》及《关联交易实施指引》中规定的"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主体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情形。
(二)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各关联方均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履约能力较强;且关联方渠道资源优势明显,前期合作过程中能够严格遵守交易规定,未出现违约风险,预计与关联方的交易出现风险的可能性极小。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策略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策略参考行业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通过签订书面协议确定;无法取得或未有市场数据的,以公司制定的指导价格为基础,通过双方协商谈判确定价格,符合公司业务经营的实际情况。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如下:
(1)租入资产:公司根据所处地段租赁市场行情和价格等因素综合考虑,协商确定租赁价格,签订租赁协议。
(2)租出资产: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香溢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香溢租赁)向上游智能一体化终端设备供应商采购商品,同时以直租方式向下游浙江香溢融媒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溢融媒科技)提供智能一体化终端设备,融资租赁期 5 年,按季支付租金,租赁价格参考市场标准及公司业务指导价格确定。
(3)提供劳务:直接或间接(烟草公司或工业公司的宣传服务由第三方代理的)为各地烟草公司或中烟工业公司提供广告宣传服务,定价以公司制定的指导价格为基础,经协商确定。
(4)签订经营权合同: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香溢广告策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溢广告)受让香溢商务科技拥有的浙江省内部分香溢零售体系广告资源独家运营权,报价参考同类交易市场价格,经竞争性谈判,经营权使用费采用固定使用费加超额收入分成(或不足减免)的形式。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始终秉持着平等协商的原则,以市场价格、可比类似交易或者公司业务定价指引为依据,不存在利益输送和倾斜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定价公允,遵循市场原则,关联交易并未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或者收入、利润来源也不会严重依赖上述关联交易,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830 证券简称:香溢融通 公告编号:临时 2020-076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 2021 年度保理融资及商业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浙江香溢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香溢租赁)
- 2021 年度预计担保金额: 40 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逾期对外担保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介绍
融资租赁业务是公司类金融业务的主要业务之一,2020 年以来,公司租赁业务找准方向,主动出击,业务拓展迅速。由于自有资金展业的局限,香溢租赁积极拓展融资渠道,加强与银行的对接,向银行争取更多的贷款和保理融资;在风险可控的情况下,提升业务规模,加快资本运转效率。截止目前,公司已累计为香溢租赁的应收款项保理融资提供担保 12,325 万元。
(二)2021 年度担保计划
为进一步支持租赁业务发展,2021 年公司拟为香溢租赁保理融资及商业贷款提供 40 亿元的担保额度。
本次专项担保计划尚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后由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该额度内执行,并代表董事会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本次专项担保计划为年度计划,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生效,有效期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担保计划提交股东大会通过日止。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浙江香溢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 62.609%,注册资本:46,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胡秋华;注册地点:浙江省宁波市;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融资租赁;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机械设备租赁、农业机械租赁、运输装卸设备租赁、电力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印刷设备租赁、汽车租赁、船舶租赁、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维修、租赁业务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实业项目投资;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日用品、办公家具、工艺品、建材及化工产品的批发、零售。
(二)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指标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总资产 65,200.53 万元, 净资产 61,812.29 万元, 资产负债率 5.20%。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3,043.73 万元,净利润 1,544.76 万元。(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 65,397.09 万元,净资产 63,250.28 万元,资产负债率 3.28%。2020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3,598.94 万元,净利润 1,855.07 万元。(未经审计)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香溢租赁 2021 年度保理融资及商业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同意公司为香溢租赁 2021 年度保理融资及商业贷款提供 40 亿元担保。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计划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加大经营杠杆,助力租赁业务规模提升。基于公司能够对香溢租赁的日常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对其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较为了解,公司可以有效控制风险;同时根据 2019年签署的《浙江香溢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之增资协议》,由公司单方面承担担保义务,香溢租赁的其他股东不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公司的担保行为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承担的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累计对外担保的数量和逾期担保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香溢担保工程保函担保业务提供的最高额保证担保 485,000 万元,实际使用担保余额 254,407.81 万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保理融资及商业贷款提供担保余额 12,325 万元;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的对外融资行为提供担保余额 0 万元。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266,732.81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资产 211,301.02 万元的 126.23%,无其他担保,无逾期担保。上述担保均未超出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
特此公告。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525 股票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0104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合作设立合伙企业的议案》
长园(珠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由"长园(深圳)控股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以下简称"长园控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经营范围包括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等。同意公司与长园控股共同投资设立两家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一期合伙企业""二期合伙企业",企业名称以工商审核为准),由长园控股担任普通合伙人,公司为有限合伙人,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与资产管理、咨询服务。其中,一期合伙企业的出资额为 18,000 万元,长园控股认缴出资 180 万元,占合伙企业总出资额的 1%,公司认缴出资 17,820 万元,占合伙企业总出资额的 99%;二期合伙企业的出资额为 36,000 万元,长园控股认缴出资 360 万元,占合伙企业总出资额的 1%,公司认缴出资 35,640 万元,占合伙企业总出资额的 99%。合伙人按合伙企业实际需要履行出资,10 年内缴足。
公司目前参股公司较多,参股公司业务范围涵盖电子元器件、新能源材料等,公司主营业务聚焦"工业及电力系统智能化数字化",公司将在履行相关法律程序后,将部分参股公司股权转入到前述新设立的合伙企业。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长园创新出售控股子公司启翊创股权的议案》
启翊创智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翊创")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园创新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创新")的控股子公司(长园创新持有其 55%股权),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 3C、PCB 和汽车等行业的相关非标自动化设备研发和销售。另一方股东苏州市恒立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恒立盈")持有其 45%的股权,合伙人为启翊创管理团队。截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 启翊创的总资产为 1,484.56 万元、净资产为 -1,152.66 万元、营业收入为 1,710.96 万元、净利润为 -303.36 万元。
考虑启翊创业务发展现状,经与启翊创股东恒立盈协商,同意长园创新以 550 万元向恒立盈转让其所持启翊创 55%股权。本年度公司仍将启翊创纳入合并范围。待相关股权转让完成后,启翊创将不再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预计将产生投资收益约 1,000 万元(最终以会计师审计数为准)。截至目前,启翊创尚欠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市运泰利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约 1,144.98 万元,启翊创将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归还前述欠款。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长园深瑞对其控股子公司深瑞汇阳增资的议案》
江苏深瑞汇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瑞汇阳")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园深瑞继保自动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深瑞")的控股子公司(长园深瑞持有其 51%股权),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主要从事配电设备及控制设备及相关产品、通信设备系统、营配一体化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和解决方案。
为满足深瑞汇阳业务发展需求,提高其市场竞争力,同意深瑞汇阳注册资本变更为 5,800 万元,长园深瑞与深瑞汇阳另一股东中凯天创(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9%,以下简称"中凯天创")按照原持股比例认缴深瑞汇阳新增注册资本 3,800 万元, 其中长园深瑞增加认缴出资 1,938 万元,中凯天创增加认缴出资 1,862 万元,双方均以货币出资,计划五年内完成缴纳出资。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公司治理自查报告的议案》
按照《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国发【2020】14 号)、《深圳证监局关于推动辖区上市公司落实主体责任提高治理水平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20】128 号)的要求,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公司对规范运作重点聚焦的公司治理、财务造假、违规担保和资金占用、内幕交易防控、大股东股票质押风险、并购重组、上市公司股权权益变动信息披露、履行各项承诺、选聘审计机构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十个重点问题进行逐个梳理、深入自查,出具了《2020 年公司治理自查报告》。
经自查,除了已披露的子公司长园和鹰通过虚构海外销售、提前确认收入、重复确认收入、签订"阴阳合同"、项目核算不符合会计准则等多种方式虚增业绩,导致长园集团 2016 年、2017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存在虚假记载、公司 2018 年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等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治理水平的重大违规事项。公司治理活动是一项长期持续的工作,公司将以此次活动为契机,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机制和法人治理结构,持续提升上市公司质量,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729 证券简称:龙韵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0-076

上海龙韵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12 月 30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航亭环路 225 弄 112 号白玉兰酒店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732,25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212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会秘书周衍伟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以及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3 人,董事段佩璋先生、余亦坤先生因个人原因未能出席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周衍伟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拟签署<联合投资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732,116	99.9979	140	0.0021	0	0.0000

2、议案名称:《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732,116	99.9979	140	0.0021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公司拟签署<联合投资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304,800	99.9892	140	0.0108	0	0.0000
2	《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304,800	99.9892	140	0.0108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议案,均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森岳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爽、胡雯秋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通过现场见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真实、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龙韵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390 证券简称:固德威 公告编号:2020-013

江苏固德威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12 月 30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固德威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41,670,51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41,670,51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7.352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7.352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由董事长黄敏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8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都进利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1,670,511	100	0	0	0	0

2、议案名称:《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保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720,511	100	0	0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6,720,511	100	0	0	0	0
2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保险的议案	6,720,511	100	0	0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审议议案 1、议案 2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2、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雯、吴文郡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固德威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3615 证券简称:茶花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1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20 号)核准,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8.3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50,22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4,798.00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5,422.00 万元。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2 月 7 日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闽华兴所(2017)验字 H-002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根据上述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连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相关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备注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43010157870000207	本次注销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湖东支行	118060100100115290	本次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四支行	591903742410603	本次注销
茶花家居塑料用品(连江)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闽都支行	43030157400000189	本次注销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湖东支行	118060100100115323	已注销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滁州)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591905751210108	本次注销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 8,622.58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募投项目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及质保金等,在满足相关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时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 8,650.60 万元(含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已办理完毕账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3603 证券简称:博天环境 公告编号:临 2020-119
债券代码:136749 债券简称:G16 博天
债券代码:150049 债券简称:17 博天 01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计划提前终止暨减持股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国投创新(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创新")持有公司股份 62,176,97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4.88%。

上述股份来源于国投创新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该股份自 2018 年 2 月 22 日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0 日披露了《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54)。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国投创新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本公司股份 8,355,600 股,占股本总数的比例为 2%,未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进行减持。截止本公告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尚余 81 股未完成,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方式减持时间届满,因此国投创新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国投创新(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62,176,970	14.88%	IPO 前取得:62,176,97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披露的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减持时间区间届满;集中竞价减持时间区间尚未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国投创新(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8,355,600	2%	2020/7/15 ~ 2020/10/23	集中竞价交易	5.66 — 8.80	61,641,087	未完成:81 股	53,821,370	12.88%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内,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截止本公告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尚余 81 股未完成,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方式减持时间届满,因此国投创新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
特此公告。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12/31